**雲林縣教育盃110年度「揮灑愛創意繪畫比賽」實施計畫**

**壹、宗旨：**

一、運用彩筆、透過寫生比賽，傳遞雲林沿海鄉鎮在地村民的愛心。

二、藉由活動鼓勵各校學生寫生創作，增進本縣藝術教育水平。

**貳、辦理單位：**

一、指導單位：雲林縣政府、台灣省教育會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雲林縣教育會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私立文生高級中學、四湖鄉教育會。

**參、參加對象：**

一、雲林縣各國中、 國小學生參加。歡迎各校推薦5-10名學生報名參加。

二、雲林縣各鄉鎮教育會會員子弟。

**肆、比賽內容：**

一、西畫類：使用水彩畫紙，橫式直式均可，作品大小一律為四開紙，由大會提供。

二、**主題：彩繪心中的希望。**

三、採**現場寫生比賽方式**，**當天**領比賽用紙張,紙張由承辦單位提供圖畫紙(背面蓋承辦單位印章為憑)，彩繪工具由參加同學自行準備。自備紙張須於現場核對後蓋上承辦單位印章方能生效。

**伍、報名及收件時間：**

 一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2月20日（週一）17:00截止。

 二、報名方式：

 1.郵寄報名-654雲林縣四湖鄉中正路509號，私立文生高級中學教務處收。

 2.傳真報名-（05）7873370(請註明寫生比賽，轉教務處)。

 3.親自報名-請將報名表送至承辦單位教務處。

 三、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5日（週六），當日早上8：

 30 至12：30 截止。

 四、收件日期：參賽者於12月25日（週六）將當日完成作品於中

 午12：30前繳交收件處，繳件地址：現場收件處，逾時繳交件

 視同棄權參賽。

  五、評審日期：12月28日（週二）聘請專業人士評審 。

  六、成績公布：於12月30日前承辦學校網站上公布,並於成績公佈後三週內將獎狀與獎品寄送各校完畢,並請各校簽收回函 。

七、當日參賽同學需自行前往承辦單位比賽會場。

陸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凡報名參加寫生比賽之學生，作品達完成標準並繳交者，贈送當日園遊會使用之圈遊卷50元及摸彩卷一張。

二、帶領學生到校參賽領隊導師或教師贈送100元園遊卷。

三、參賽者注意事項：

１、各類作品以繪畫創作為主，不得紙本臨模。

２、作品每人限一件。

３、作品的背後請註明校名、班級、姓名、聯絡方式。

四、各項通知事項隨時更新刊載於縣教育會（北辰國小）、鄉教育會（文生高中）網站。

五、摸彩卷得獎者一併公告於上述網頁。

柒、獎勵方式：

 一、分國中組、國小中年級、高年級，共計三組。

 二、各組錄取前三名、佳作3名，頒發獎狀與獎品；入選若干名（得依參加件數增、減錄取名額），頒發獎狀；並請各校依學生獎次予以敘獎，以資鼓勵。

 三、第一名禮卷1000元、第二名禮卷800元、第三名禮卷600元，現場

捌、本要點呈 縣政府核可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雲林縣教育盃110年度「揮灑愛創意繪畫比賽」**

**報名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學校名稱** | **參    加 學   生** | **指導老師** | **備註** |
| **班級** | **姓名** |
|  |  |  |    |  |
|  |    |    |    |  |
|  |    |    |    |  |
|  |    |    |    |  |
|  |    |    |  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   |  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   |    |    |  |
|  |    |    |    |  |
| **總計** | **名** |

**帶隊老師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
※注意事項：

 1.請務必留下帶隊老師聯絡方式，以便各項事宜之聯繫。

 2.本表若不敷使用可自行複印。

 3.相關事項若有疑義，請洽承辦單位05-7872024轉24黃志豪主任。

 4.請於12月20日前傳真05-7873370或回寄雲林縣四湖鄉中正路509號。